

赣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赣州市教育局

赣市教师字〔2019〕21号

关于给予获得赣州市政府表彰教师在市内 公办景区免门票优惠政策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广新旅局、教科体局（教体局），市属（直）学校、市公办景区：

为营造尊师重教氛围，着力提高教师地位，在给予省部级优秀教师市内所有4A级以上景区免门票的优惠基础上，根据《中共赣州市委 赣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若干措施》（赣市发〔2019〕6号）精神，决定给予市政府表彰的优秀教师在市内公办景区免门票的优惠政策。经市教育局、市文广新旅局审核，确认全市首批享受优惠政策教师共计1659名（名单见附件1）。为确保我市优秀教师能够享受免门票进入市内公办景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大政策宣传力度

各地各校要加强政策宣传，通过政务信息网、微信公众号、校园网等媒介，及时公布本地本校享受政策优惠的教师名单，加大政策宣传力度，让广大教师人人知晓，切实感受到政策的温度，在全社会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

二、免门票时间

2019年9月1日-2021年8月31日，期满后视情况对政策做进一步调整。

三、进入景区办法

市教育局会同市文广新旅局统一制作“赣州市优秀教师研学畅游卡”，请各县市区指派专人于9月20日，到市教育局师资科统一领取。优秀教师凭畅游卡和身份证进入景区。

四、其他事项

1. 市文广新旅局负责做好优秀教师免门票工作的统筹协调，做好政策宣传和解释，营造良好氛围，确保政策落实。
2. 市内公办旅游景区要按照本通知要求，积极做好各项准备工作，严格执行优惠政策。要加强景区管理，完善各类安全预案及应急处理机制。鼓励各景区对获得其他荣誉的优秀教师实行免门票或门票打折优惠政策。
3. 享受免门票优惠的教师应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未购买保险者，需与景区签订免责协议。景区内的索道、游船、观光车等二次消费性项目费用需教师另行购买，不享受优惠政策。

市教育局联系人：肖振彬，联系电话：0797-8391499，电子邮件：shijiaoke8391499@126.com，通讯地址：赣州市市政中心南楼 2010 室。

市文广新旅局联系人：曾妍菲，联系电话：0797-8391553，电子邮箱：gzslnfwgjk@163.com，通讯地址：赣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规划产业科 508 室。

附件：1. 赣州市获得市政府表彰优秀教师信息汇总表
2. “赣州市优秀教师研学畅游卡”样式

赣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赣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9年9月2日印发
